

证券代码：000411

证券简称：英特集团

公告编号：2019-036

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姜巨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谌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金小波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682,323,196.02	5,122,226,479.37	10.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487,825.87	23,081,403.11	32.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297,131.54	22,583,604.95	29.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94,477,095.05	-1,357,454,100.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70	0.1113	32.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70	0.1113	32.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2%	2.71%	0.5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025,585,299.34	9,786,609,158.22	2.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63,067,234.86	862,920,918.27	11.6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1,099.5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307,422.10	主要系收到的补贴、扶持奖励资金，以及递延收益摊销。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97,991.84	主要系捐赠支出。
减：所得税影响额	517,082.6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60,553.70	
合计	1,190,694.3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93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88%	61,986,136			
浙江华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54%	44,691,447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四组合	其他	3.32%	6,893,400			
迪佛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3%	6,695,226			
浙江省中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2%	6,686,389			
许建妹	境内自然人	1.18%	2,448,61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盛世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4%	1,943,1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93%	1,920,800			
刘丽萍	境内自然人	0.92%	1,911,900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3%	1,107,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61,986,136		人民币普通股		61,986,136
浙江华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4,691,447		人民币普通股		44,691,447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四组合	6,893,400	人民币普通股	6,893,400
迪佛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6,695,226	人民币普通股	6,695,226
浙江省中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6,686,389	人民币普通股	6,686,389
许建妹	2,448,618	人民币普通股	2,448,61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盛世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43,100	人民币普通股	1,943,1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20,800	人民币普通股	1,920,800
刘丽萍	1,911,900	人民币普通股	1,911,900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0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7,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浙江省中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为浙江汇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浙江华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是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除上述情况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货币资金较上年度期末下降30.55%，主要系本期支付货款所致。
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较上年度期末增长37.67%，主要系应收账款增长所致。
3. 应收票据较上年度期末增长32.31%，系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4. 应收账款较上年度期末增长37.74%，主要原因系营业收入增长所致。
5. 预付款项较上年度期末增长60.65%，主要原因系预付药品器械采购款及股权投资款增加所致。
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较期初余额减少1,983.47万元，减幅100%，系本期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调整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示所致。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期末较期初余额增长2,606.11万元，增幅100%，系本期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调整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示以及子公司持有的股票公允价值增加所致。
8. 短期借款较上年度期末增长39.21%，主要原因系公司融资结构优化调整，业务规模扩大导致营运资金增加所致。
9. 交易性金融负债期末较期初余额增加1,785.00万元，增幅100%，系本期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调整至“交易性金融负债”所致。
1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期末较期初余额减少1,785.00万元，减幅100%，系本期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调整至“交易性金融负债”所致。
11. 应付利息较上年度期末增长32.75%，主要原因系本期应付债券的利息增加及短期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12. 其他综合收益较上年度期末增长35.68%，系子公司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股票公允价值增加所致。
13. 研发费用较上年度同期下降34.27%，主要原因系研发人员薪酬总额减少所致。
14.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度同期减少805.78万元，减幅100%，系本期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应收款项的坏账计提从“资产减值损失”调整至“信用减值损失”所致。
15. 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度同期增加1,085.63万元，增幅100%，主要系本期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应收款项的坏账计提从“资产减值损失”调整至“信用减值损失”所致。

16. 其他收益较上年度同期增加321.12万元，系本期收到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17. 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度同期增加0.67万元，系本期无资产处置所致。
18. 营业利润较上年度同期增长34.79%，主要系系本期营业收入增加及毛利率增长所致。
19. 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度同期减少39.47万元，主要系与日常经营无关的政府补贴收入减少所致。
20. 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度同期增加197.13万元，主要系本期捐赠增加所致。
21. 利润总额较上年度同期增长31.49%，主要系本期营业利润增长所致。
22. 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度同期增长30.26%，主要系利润总额增加导致当期所得税费用增加。
23. 净利润、持续经营净利润较上年度同期增长31.93%，主要系本期营业利润增长所致。
24.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558.78%，系子公司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股票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25.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较上年度同期增加227.86万元，增幅100%，系本期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调整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列示所致。
26.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较上年度同期减少34.59万元，减幅100%，系本期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调整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列示所致。
27. 综合收益总额较上年度同期增长38.6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较上年度同期增长39.86%，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较上年度同期增长37.72%，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增长所致。
28. 收到的税费返还较上年同期增加1.11万元，系上年同期没有收到返还的税费所致。
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长36.00%，主要系本期收到的往来款增加所致。
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同期下降95.43%，主要原因系本期出售报废的固定资产收到的金额减少所致。
31. 投资支付的现金上年同期增长783.90%，系本期支付的投资款增加所致。
3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5.90万元，系上年同期没有收购子公司所致。
3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上年同期减少14.26万元，系本期无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同期增长100.81%，主要原因系本期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3,888.15万元，主要原因系支付股权投资款同比增加所致。
3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下降54.60%，主要原因系本期子公司归还小股东借款金额减少所致。
3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增加25,859.32万元，主要原因系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26,297.70万元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9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业绩预告情况:同向大幅上升

业绩预告填写数据类型: 区间数

	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500	--	10,000	4,984.4	增长	50.47%	--	100.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	0.48	0.24	增长	50.00%	--	100.00%
业绩预告的说明	主要是子公司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拥有的平炼路 1 号房产拆迁导致资产处置收益大幅增加(拆迁项目的相关内容披露在 2019 年 2 月 20 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子公司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持有尖峰集团（代码：600668）、海正药业（代码：600267）股票，股份来源为定向募集，会计核算科目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股票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元)	期初持股数量 (股)	期初持股 比例 (%)	期末持股数量 (股)	期末持股比 例 (%)	期末账面值 (元)	报告期 损益 (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 益变动 (元)
尖峰集团	84,550.00	48,349	0.01%	48,349	0.01%	700,093.52		97,181.49
海正药业	722,200.00	2,057,710	0.21%	2,057,710	0.21%	23,210,968.80		4,460,086.43
合计	806,750.00	--				23,911,062.32		4,557,267.92

七、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